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
8號

聯絡人：洪肇宏

聯絡電話：02-27878285

傳真：02-33229490

電子信箱：hhko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16081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特定用途化粧品成分名稱及使用限制表」、「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」、「化粧品成分使用限制表」、「化粧品防腐劑成分名稱及使用限制表」、「化粧品色素成分使用限制表」、「化粧品微生物容許量基準表」訂定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12月14日以衛授食字第1071608162號公告預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—眾開講」網頁 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 自行下載。

二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者，請於本草案刊登前揭網站之隔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(二)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B041100_藥政107/12/14 12:28



1G1070120369 無附件

(三)電話：02-27878285

(四)傳真：02-33229490

(五)電子郵件：hhko@fda.gov.tw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立法委員陳宜民國會辦公室、台灣肥皂清潔劑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化粧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直銷協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歐洲在臺商務協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、宜蘭縣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造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紙器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化粧品科技學會、台中市化粧品工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化妝品良好作業規範、嘉義縣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立法委員邱泰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焜裕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許淑華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靜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趙天麟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不織布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

2018-12-14
交 10:32:37 文 章